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沪人社专〔2025〕107号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 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 高级研修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5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函〔2025〕27号），“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”列入本年度高级研修项目，由上海计算技术培训中心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对象

各有关企事业单位中从事低空经济等相关专业工作的中、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人员。

二、研修内容

- （一）新质生产力基础理论
- （二）低空经济政策与法规
- （三）技术创新与应用案例
- （四）商业模式与市场策略
- （五）实地考察与交流研讨

三、研修方式

按照高水平、小规模、重特色的要求，采取主题报告、专题研讨、学术交流、现场教学相结合的方式，邀请国内知名专家、学者、企业负责人进行授课培训，同时结合研修主题，安排学员赴企业现场学习。

四、时间和地点

- （一）研修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18 日
- （二）研修地点：南昌路 57 号 科学会堂

五、报名方式

请各有关单位确定参加人员，下载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，请于 6 月 30 日前上传报名表，报名成功以收到回复为准。共招收 60 人，以报名顺序为准，额满即止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- （一）请研修学员根据工作实际，每人撰写一篇 2000 字左右的与研修内容相关的论文或交流材料，并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。
- （二）研修人员完成规定课程、经考核合格，可获得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结业证书。

（三）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，食宿费由承办方统一安排，不收取培训费。

联系方式：上海计算技术培训中心

潘老师、江老师、陆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2401993，18217546802

邮 箱：shsttc@sh-sict.com

- 附件：1. “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”高级研修项目教学计划
2. “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”高级研修项目报名回执

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4 月 2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“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”
高级研修项目教学计划

日期	时间	研修内容	授课人
7 月 13 日 (周日)	入沪报到，分房入住；学员分组做好学习准备		
7 月 14 日 (周一)	9:00-9:30	开班仪式	相关领导
	9:40-12:00	新质生产力基础理论 (人工智能)	胡亮：同济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
	14:00-17:00	大数据、区块链等核心技术原理	宋利：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上海交通大学图像通信与网络工程研究所副所长
7 月 15 日 (周二)	9:00-12:00	解析国内外低空开放政策	赵唯：上海地空防护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
	14:00-17:00	空域管理、安全监管	丁志刚：研究员(三级), 上海计算技术培训中心 总工程师
7 月 16 日 (周三)	9:00-12:00	分享无人机物流、城市空中出行(UAM)应用场景	刘星宇：上海御风未来航空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，正高级工程师
	14:00-17:00	空中监视与救援等应用场景	张云：上海海洋大学信息学院教授
7 月 17 日 (周四)	9:00-12:00	探讨低空经济下的新型商业模式	洪中华：教授，同济大学工学博士，美国普渡大学访问学者
	14:00-17:00	市场分析与投资策略	陈敏刚：博士、研究员，上海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中心人工智能治理研究所执行所长
7 月 18 日 (周五)	9:00-12:00	组织参观企业，实地交流讨论	刘星宇：上海御风未来航空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，正高级工程师
	14:00-17:00	返程	无
注：晚上安排研讨交流活动。			

附件 2

“新质生产力赋能低空经济发展”
高级研修项目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填表日期：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职称		职称层级		最高学历	
工作单位 及职务					
通讯地址					
邮编		E-mail			
电话		手机			
身份证号					
个人简况 (含所学专业 和从事工作)					
备注					

注：请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将报名回执发送到邮箱 shsttc@sh-sict.com。

